

泉州市丰泽区科学技术局

泉丰科〔2025〕9号

泉州市丰泽区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23 年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区级奖补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按照《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培育壮大高新技术企业若干措施的通知》（泉政办规〔2023〕14号）第4条“研发投入分级激励奖励”规定，对当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且上一年度申报享受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金额超过500万元、1000万元、1亿元的，一次性分别给予10万元、50万元、200万元奖励，由市、县两级按1:1比例分摊。

市级奖补资金已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等奖补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4〕158号）拨付至企业。本次下达我区7家高新技术企业

研发投入区级配套奖补资金 77.1 万元。请企业开具收款收据到丰泽区科技局办理拨款。

附件：2023 年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区级奖补资金明细表

泉州市丰泽区科学技术局

2025 年 5 月 9 日



附件

2023 年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区级奖补资金明细表

序号	企业名称	2022 年允许加 计扣除的研发费 用总额	申请高新 技术企业 研发投入 奖励金额 (万元)	已享受 2023 年省科技小 巨人企业研 发投入奖补 金额(万元)	核定奖补 金额(万 元)	市级奖补 资金(万 元)	本次下达 区级配套 奖补资金 (万元)
1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超过 1000 万元	50	0	50	25	25
2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超过 1000 万元	50	0	50	25	25
3	福建省蓝深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 司	超过 1000 万元	50	35.8	14.2	7.1	7.1
4	福建万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超过 500 万元	10	0	10	5	5
5	泉州城市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超过 500 万元	10	0	10	5	5
6	垒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超过 500 万元	10	0	10	5	5
7	泉州顺通艺品有限公司	超过 500 万元	10	0	10	5	5
合计					154.2	77.1	77.1

